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厦府办〔2021〕22号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市政府门户网站 政策文件解读发布工作的通知

市直各委、办、局,各开发区管委会:

为进一步加强市政府门户网站政策文件解读发布工作,按照上级要求并参照省政府办公厅相关做法,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落实解读责任

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的政策文件包括市政府规章,以市委、市政府或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名义联合制定并公开发布的政策文件,以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厅名义制定并公开发布的规范性

文件以及经市政府同意后由部门印发并公开发布的政策文件(以下统称政策文件)。各部门要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落实解读责任。其中,市政府规章由市司法局牵头负责,其他政策文件由起草部门负责,涉及多个部门的由牵头部门负责(以下统称责任部门)。

二、完善解读机制

按照“解读是常态、不解读是例外,发布与解读同步”的原则,对政策文件做到应解读、尽解读。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责任部门在向市政府报送政策文件时,同步报送经本部门主要负责人审定的解读方案(见附件1示例)。未附解读方案的,市政府办公厅予以退文。政策文件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的,解读材料(见附件2示例)作为参阅材料一并提交上会。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时送签,同步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

三、提升解读效果

对出台的重要改革措施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容易引起社会关注的政策文件,要加大解读力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政策文件解读内容包括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和解决问题等。解读材料文字要重新归纳组织,不能简单精简或摘抄政策文件。要有针对性,其中,涉及企业群众等办事的,要说明惠企利民措施,执行标准、受理单位联系人、联系方式、办事程序、需要的材料、办理时限等;涉及执法事项的,要说明执行范围、执行程序、执行标准等;

涉及贯彻执行上级政策的,要说明创新点;涉及规章、文件修改的,要说明异同点。要使用深入浅出、通俗易懂、浅显明白的语言,辅以案例、数据,让群众听得懂、记得住、信得过、用得上。要丰富解读形式,善于运用图表、动画、音频、视频、H5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立体式、全方位解读,使各项政策更接地气、更合民意。

四、加强解读指导

市政府办公厅要进一步加强加强对市政府门户网站政策文件解读发布工作的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指导责任部门提高解读质量,编撰好解读方案、解读材料,确保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报审、同步发布,并加大检查力度,定期通报相关情况。市政府门户网站、部门网站作为政策解读的主要平台,要不断丰富解读内容,及时解读。要把政策文件解读发布落实情况纳入市政府部门年度绩效考核范围,督促推动市政府门户网站政策文件解读发布工作,真正做到让企业和群众能接受、广知晓、会运用、多受益。

附件:1. 政策解读方案样式

2. 政策解读材料(文字版示例)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3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各区人民政府，市信息中心。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3月26日印发

